##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月24日在公司20层A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彦辉先生主持,应当与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本次核销坏账8,027,720.08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8,027,720.08元。本次坏账核销不会对本年度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施内部业务整合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提升业务的管理和运营效率,满足公司业务长远发展的需要,公

司拟将会务事业部的业务(含 LED 显示屏酒店服务业务和会务服务业务)整体剥离至独立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艾比森会务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承接和管理。本次公司内部业务整合符合公司业务长远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升业务的管理和运营效率,为股东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此次内部业务整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实施内部业务整合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公司业务需求以及配合客户付款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分别申请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和 2.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自授信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另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联支行申请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综合授信额度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可达到 9.5 亿元人民币,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

